

收件編號：\_\_\_\_\_

## 推動小規模營業人導入「台灣 Pay」獎勵補助申請暨約定書

申請人\_\_\_\_\_推展小規模營業人導入「台灣 Pay QR Code 共通標準收款業務」，向貴行申請獎勵補助，申請資料如下：

### 一、推展之小規模營業人資料(須檢附通知書)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名
1		
2		
3		
4		
5		

註：上表所列之小規模營業人須導入貴行「台灣 Pay QR Code 共通標準收款業務」。

### 二、申請人資格認定：(須檢附合格職業證明相關文件)

執業會計師       執業記帳士       執業記帳及報稅代理人

### 三、約定事項

- 申請人同意配合貴行因本申請案之需要，提供身分證、合格職業證明(如：會計師證書、記帳士證書、記帳及報稅代理人登錄執業證明書)等，由貴行至相關公會網站或財政部網站查詢執業登記，並留存合格職業證明影本及身分證影本，以利本申請案之審核及報稅使用。
- 申請人推展小規模營業人導入「台灣 Pay QR Code 共通標準收款業務」，且所列之小規模營業人導入行動支付申請租稅優惠獲准，並符合一定條件者，始符合獎勵補助資格。
- 針對同一小規模營業人，僅能由一位「合格報稅人員」申請獎勵補助，並以「最

早申請台灣 Pay」之推展合格報稅人員為補助對象。

4. 申請人同意「推動小規模營業人導入『台灣 Pay』專案活動辦法」及相關內容。
5. 申請人已詳閱「推動小規模營業人導入『台灣 Pay』專案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書」內容，並同意貴行因本申請案之需要，得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6. 申請人參加本活動而需支付任何稅捐皆為申請人之法定義務，概與臺灣土地銀行無關。

此致

臺灣土地銀行

申請人：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連絡電話：

扣繳憑單寄送地址：

入帳帳號	入帳銀行：_____銀行_____分行 帳號：_____ 戶名：_____
------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以下由分行人員填寫-----

\_\_\_\_\_分行

經理	副理	襄理	經辦

## 推動小規模營業人導入「台灣Pay」獎勵補助申請暨約定書【附件】

### 通知書

為利「合格報稅人員」申請推動小規模營業人導入「台灣 Pay QR Code 共通標準收款業務」專案獎勵補助，本人(小規模營業人)\_\_\_\_\_係由\_\_\_\_\_ (合格報稅人員)推薦導入「台灣 Pay QR Code 共通標準收款業務」，特此通知。

此致

臺灣土地銀行

戶 名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身分證統一編號	
核 章 帳 號	
原 留 印 鑑	

核章

**『推動小規模營業人導入「台灣Pay」專案』  
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書**

臺灣銀行、臺灣土地銀行、合作金庫銀行、第一銀行、華南銀行、彰化銀行、兆豐銀行、臺灣企銀(以下簡稱「8大銀行」)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第1項規定，在您提供個人資料予8大銀行前，依法向您告知下列事項：

- 一、蒐集之目的：8大銀行為辦理『推動小規模營業人導入「台灣Pay」專案』(下稱「本專案」)所為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
- 二、蒐集之類別：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地址、連絡電話、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及合格職業證明所載之個人資料。
- 三、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8大銀行將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內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並保存至「本專案」執行完成日止，之後將逕行刪除。
- 四、個人資料利用之地區：8大銀行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五、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8大銀行及其他依法令規定有權之機構。
- 六、個人資料利用之方式：符合個人資料保護相關法令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利用方式。
- 七、當事人權利行使及方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就您的個人資料，您得以書面或電子郵件向8大銀行請求以下權利：
  - (一)查詢或請求閱覽。
  - (二)請求製給複製本。
  - (三)請求補充或更正。
  - (四)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
  - (五)請求刪除。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14條規定，查詢或請求閱覽個人資料或製給複製本者，8大銀行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 八、若您未提供相關資料或提供之資料不全或不正確，導致無法進行獎勵補助時，視同您自願放棄獎勵補助資格，8大銀行將不予提供任何補助。
- 九、您同意8大銀行留存此告知書，供日後取出查驗。

---

本人已詳閱並充分知悉上述告知事項，同意8大銀行於『推動小規模營業人導入「台灣Pay」專案』之上開告知事項範圍內，得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提供之個人資料。

此致

8大銀行

立同意書人：\_\_\_\_\_（簽名或蓋章）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